

# 第 41 屆〈點燃生命之火〉全民愛心募款運動信用卡愛心捐款單

\*活動期間：114 年 12 月 8 日起至 115 年 1 月 23 日止

請將本表填妥後傳真至(02)2789-3699 或郵寄至「11599 台北南港軟體園區郵局第 191-100 號信箱」財團法人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收  
傳真後請來電(02)2789-3299 「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」確認

YES！我願意用信用卡扣款捐贈

重複傳真請打勾

持卡人姓名（請用正楷）/ \_\_\_\_\_

持卡人身分證字號/ \_\_\_\_\_

(本資料將提供財政部作為年度綜合所得稅申報使用)

信用卡卡號/ \_\_\_\_\_ (共 16 碼)

(美國運通卡及中信金融卡無捐款設定功能)

信用卡有效期限/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年 (西元年，請照卡片上的順序填寫)

捐款金額/新臺幣 \_\_\_\_\_ 元 (請填寫阿拉伯數字)

持卡人簽名/ \_\_\_\_\_ (同信用卡簽名字樣)

聯絡電話/ \_\_\_\_\_

捐款收據抬頭/  同持卡人姓名  另指定抬頭為 \_\_\_\_\_

指定抬頭身分證字號或統編/ \_\_\_\_\_

電子郵件地址/ \_\_\_\_\_

(我們將不定期提供「點燃生命之火」最新活動訊息給您)

收據寄送地址為

本人不同意將捐款姓名或名稱公開揭露於官網捐款芳名錄。

本會依財團法人法第 25 條規定，應公開捐款人姓名及金額，您如不同意公開請勾選上述選項。

※ 本次募款活動之捐款收據由「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」開立。

※ 信用卡捐款不限發卡銀行，可以使用各發卡機構之信用卡進行捐款 (VISA、MasterCard、JCB 均可，僅美國運通卡無開放捐款功能)。

※ 若個人資料不齊全或填寫有誤，本會將不受理，若因額度不夠導致扣款失敗，本會將不另行通知，敬請見諒。

※ 捐款收據於扣款後 4 至 6 週寄達，捐款金額可依綜合所得稅申報辦法列舉扣除。

※ 為避免資源浪費，捐款未滿 100 元(含)者，不主動寄發收據，若有需求請致電「中國信託慈善基金會」索取。

※ 本捐款表格內之個人資料用於開立寄送捐款收據、捐款昭信、活動通知及會務聯絡之目的。